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L31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阳光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小庞	张茹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6901-01A单元	深圳市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6901-01A单元	
传真	0755-82222865	0755-82222865	
电话	0755-82220822	0755-82203622	
电子信箱	yangguangxinye@yangguangxinye.com	yangguangxinye@yangguangxiny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商业运营管理业务、物业租赁业务以及房屋销售业务。

(一)商业运营管理业务

公司拥有一支资深且专业的商业地产运营团队,核心业务聚焦于为商业项目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运营管理服务,致力于通过专业的运营管理与精细化管理手段,为商业项目资产增值以及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进而获得管理服务收入。

(二)物业租赁业务

涵盖自持性物业租赁和经营性物业租赁两大业务。通过实施精细化的运营策略,持续优化提升商业项目的租赁管理水平,以此获取租赁收入。截至2024年底,阳光股份管理的商业项目主要布局于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和沈阳等一二线城市。此外,2021年9月起,阳光股份正式受托管理京基集团旗下优质商业项目,拓宽了业务版图,并增强在商业地产领域的市场地位与品牌影响力。

(三)房屋销售业务

本报告期内房屋销售业务主要指北京阳光上东项目的商铺、车位的销售以及成都锦尚项目商办写字楼及配套车位的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844,850,833.98	4,334,996,375.67	5,171,321,830.88	-6.31%	4,844,367,511.80	5,725,912,11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9,929,040.59	2,428,813,054.77	2,467,522,362.14	-6.39%	2,690,977,999.11	2,725,129,343.7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67,674,846.02	321,270,465.34	444,106,110.98	-17.21%	381,194,621.57	508,753,97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108,292.46	-234,817,355.54	-227,274,087.86	43.19%	-383,872,859.07	-378,906,66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014,298.68	-240,213,728.89	-240,213,728.89	39.63%	-391,249,021.51	-391,249,02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95,517.63	70,888,741.56	141,583,027.64	36.52%	159,464,347.78	161,484,93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31	-0.31	48.39%	-0.51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31	-0.31	48.39%	-0.51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0%	-9.13%	-9.00%	3.90%	-12.93%	-14.0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本年度发现应收承租人的水、电费实质上为代收代付性质,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对2023、2022、2021年度确认的水、电费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进行重新确认,计量并追溯调述。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3,779,197.12	63,891,664.43	101,728,019.34	128,277,96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54,563.21	-7,026,594.61	77,034.67	-109,004,16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76,873.21	-7,684,076.48	-6,117,106.62	-115,536,24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96,329.26	16,945,213.61	29,036,046.63	111,717,928.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等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对应收承租人的水电费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L36号公告),重述2024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财务数据。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7%	224,771,000	0	质押	179,800,000	
上海天荣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荣道随新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9%	26,163,200	0	不适用	0	
张仕桦	境外自然人	2.92%	21,882,000	0	不适用	0	
黄绍虹	境内自然人	2.04%	15,300,000	0	不适用	0	
颜凯	境内自然人	0.75%	5,595,889	0	不适用	0	
陈焕杰	境外自然人	0.74%	5,581,430	0	不适用	0	
林金坤	境内自然人	0.71%	5,300,056	0	不适用	0	
左惠林	境内自然人	0.56%	4,094,900	0	不适用	0	
黄静艳	境内自然人	0.49%	3,700,000	0	不适用	0	
王斌	境内自然人	0.42%	3,119,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1.公司股东上海天荣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荣道随新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第一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163,200股,实际合计持有26,163,200股,位列公司第二大流通股股东。 2.公司股东林金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900,056股,通过广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300,056股,位列公司第七大流通股股东。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间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家赞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拟离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10.83万元,2024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5,682.95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6,759.47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由于本年度公司亏损,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董事会从实际情况出发,提出以下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108,292.45	-227,274,087.86	-378,906,663.6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56,829,513.6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67,594,738.4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5,096,347.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基于上述指标,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公司2024年度不分配利润的原因

由于本年度公司亏损,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基于2024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2025年的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主业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实际情况。

四、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影响前期归母净利润金额,不涉及定期报告中现金流量表的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后期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将影响公司2021年度、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表部分项目数据信息。

本次差错更正仅因确认收入的方式由总额法变为净额法,2021年累积影响数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71%,2022年累积影响数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92%,2023年累积影响数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90%,影响较小。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由于公司编制的2021年度、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部分会计处理及财务报表披露存在差错,应收承租人的水、电等能耗费实质上为代收代付性质,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如实反映相关会计科目列报、准确反映各期间成本、费用情况,对2021年至2024年三季度确认的水、电等能耗费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进行重新确认,计量并追溯重述。

二、前期会计差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进行重正,追溯调整2021年至2024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数据信息。追溯调整后,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归母净利润的金额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以下表格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对2021年一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1年一季度)
营业收入	66,111,439.32	64,769,283.15	-1,342,156.17
营业成本	16,519,202.39	15,177,046.22	-1,342,156.17

2.对2021年半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1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	178,796,396.90	175,046,414.57	-3,749,982.33
营业成本	43,274,721.67	39,524,739.34	-3,749,982.33

3.对2021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1年三季度)
营业收入	336,661,430.28	328,835,933.52	-6,825,496.76
营业成本	76,972,366.84	70,146,868.08	-6,825,496.76

4.对2021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1年度)
营业收入	567,564,915.80	557,836,758.90	-9,718,156.90
营业成本	137,713,685.25	127,995,528.35	-9,718,156.90

5.对2022年一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2年一季度)
营业收入	83,425,491.08	80,809,383.26	-2,616,107.82
营业成本	41,964,517.07	39,348,409.25	-2,616,107.82

6.对2022年半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2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	138,562,702.19	133,568,972.70	-4,993,729.49
营业成本	63,469,930.98	58,476,201.49	-4,993,729.49

7.对2022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2年三季度)
营业收入	306,406,202.31	296,812,396.18	-8,592,206.13
营业成本	106,587,871.29	97,995,665.16	-8,592,206.13

8.对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2年度)
营业收入	381,194,621.57	370,063,493.20	-11,141,128.37
营业成本	117,811,813.76	106,670,685.39	-11,141,128.37

9.对2023年一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3年一季度)
营业收入	59,660,358.05	52,907,972.06	-2,752,385.99
营业成本	15,062,500.71	12,310,204.72	-2,752,385.99

10.对2023年半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3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	153,718,887.43	147,067,778.62	-6,651,108.81
营业成本	70,458,090.86	63,806,982.05	-6,651,108.81

11.对2023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3年三季度)
营业收入	278,087,849.93	266,503,094.45	-11,584,755.48
营业成本	116,717,466.70	105,132,711.22	-11,584,755.48

12.对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21,270,465.34	306,519,436.48	-15,751,028.86
营业成本	132,548,387.55	116,797,358.69	-15,751,028.86

13.对2024年一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4年一季度)
营业收入	44,952,664.67	40,342,848.22	-4,609,816.45
营业成本	16,312,462.18	11,702,645.73	-4,609,816.45

14.对2024年半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4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	90,928,075.28	81,357,937.99	-9,570,137.29
营业成本	32,514,516.82	22,944,379.53	-9,570,137.29

15.对2024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累积影响数(2024年三季度)
营业收入	267,098,433.88	239,396,898.89	-27,701,562.99
营业成本	122,519,839.68	94,818,296.69	-27,701,562.99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六、公告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追溯调整的原因

2024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重大经营合同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署关联合同的议案》。

2012年6月起公司控股股东京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集团”)所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百纳”)承租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沙头村的商业广场项目的一至七层整栋(包括地下室和夹层)全部物业(以下简称租赁物业),并投入资金对该租赁物业进行装修改造,开办“沙井京基百纳广场”项目,项目运营主体为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沙井京基百纳广场店,为京基百纳分公司,承租期内该商业项目正常、合法运营。

2024年8月起,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深圳百纳新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纳新业”)承租该租赁物业以及依附于租赁物业的各种辅助设施的使用权利,用于开设大型综合商业项目,并对京基百纳承租期间发生的装修改造费用给予补偿。

本次交易完成后,自2024年9月1日起,“沙井京基百纳广场”项目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延用原供应商,承接原租赁广场聘用部地大部分员工,沿用原业务运营模式等,承接了“沙井京基百纳广场”项目的全部业务,虽然不涉及全部资产、负债等的转移,但鉴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具备了投入、产出的能力,构成了完整的业务,且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公司对京基百纳沙井分公司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公司需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1-12月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二、追溯调整后对前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因上述同一控制下合并范围变化调整,公司相应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1-12月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1.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追溯调整前	2023年12月31日追溯调整后	影响数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80,893,074.60	119,906,333.28	39,012,258.68
应收账款	12,601,896.48	28,267,279.47	15,665,382.99
预付款项	1,323,629.28	1,323,629.28	-
其他应收款	16,436,636.89	25,756,066.05	9,319,429.16
存货	5,590,819.94	5,590,819.94	-
其他流动资产	1,516,166.26	1,516,166.26	-
流动资产合计	118,362,223.45	182,360,294.28	63,997,070.83
非流动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620,534,202.10	620,534,202.10	-
投资性房地产	3,484,372,300.00	3,484,372,300.00	-
固定资产	47,472,308.42	47,797,080.38	324,781.96
使用权资产	50,490,003.87	677,638,469.76	627,148,465.89
无形资产	634,680.69	634,680.69	-
长期待摊费用	754,277.37	128,964,157.23	128,209,87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26,377.49	26,871,644.16	16,645,26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9,992.28	2,149,992.2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6,634,152.22	4,988,962,536.60	772,328,384.38
资产总计	4,334,996,375.67	5,171,321,830.88	836,325,455.21
流动负债:	-	-	-
应付账款	62,360,309.66	64,993,308.00	2,632,998.34
预收款项	33,319,648.72	33,877,923.82	558,274.10
合同负债	3,428,571.43	4,192,514.66	763,943.23
应付职工薪酬	2,849,732.24	4,715,917.25	1,866,185.01
应交税费	54,106,973.68	54,997,595.46	890,621.78
其他应付款	400,519,527.82	487,337,266.79	86,817,739.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63,611.00	124,527,448.85	24,473,837.85
其他流动负债	171,428.57	171,428.57	-
流动负债合计	656,819,814.12	774,823,403.20	118,003,589.08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344,880,000.00	344,880,000.00	-
租赁负债	36,266,261.62	715,879,830.38	679,612,568.76
预计负债	19,134,159.21	19,134,159.2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9,962,876.92	359,962,876.9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0,233,297.75	1,439,845,866.51	679,612,568.76
负债合计	1,417,053,111.87	2,214,669,269.71	797,616,157.84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749,913,309.00	749,913,309.00	-
资本公积	511,230,983.96	549,990,261.33	38,709,297.37
其他综合收益	157,601,005.10	157,601,005.10	-
盈余公积	130,374,067.84	130,374,067.84	-
未分配利润	879,643,708.87	879,643,708.8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8,813,054.77	2,467,522,362.14	38,709,297.37
少数股东权益	489,130,209.03	489,130,209.0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7,943,263.80	2,956,652,571.17	38,709,29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334,996,375.67	5,171,321,830.88	836,325,455.21

2.对2023年1-12月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12月追溯调整前	2023年1-12月追溯调整后	影响数
一、营业总收入	305,519,436.48	444,106,110.98	138,586,674.50
其中:营业收入	305,519,436.48	444,106,110.98	138,586,674.50
二、营业总成本	267,658,709.46	406,635,825.12	137,977,115.66
其中:营业成本	116,797,358.69	198,198,217.55	81,400,858.86
税金及附加	32,759,813.44	33,824,379.29	1,064,565.85
销售费用	13,911,082.03	20,442,893.20	6,531,811.17
管理费用	56,865,783.47	60,577,407.30	4,711,623.83
财务费用	48,324,671.83	92,592,927.68	44,268,255.85
加:其他收益	390,456.52	707,027.26	316,570.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869,380.41	-257,869,380.41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656.22	-144,536.48	-234,192.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746,277.33	-29,746,277.33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530,919.68	-246,838,982.80	691,936.88
资产处置收益	1,919,899.41	2,054,799.22	134,899.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28,606.29	5,241,703.73	13,097.44
加:营业外收入	2,733,898.30	2,733,898.30	-
减:营业外支出	5,241,811.87	5,241,811.87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829,626.56	-249,826,887.31	813,739.25
减:所得税费用	-18,206,690.44	-24,905,218.07	-6,729,528.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633,936.12	-224,090,668.44	7,543,267.68

3.对2023年1-12月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12月追溯调整前	2023年1-12月追溯调整后	影响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791,146.55	494,117,660.78	160,326,520.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6,004.01	100,611,857.01	92,005,85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397,144.56	594,729,517.79	252,332,37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529,070.03	83,646,263.66	35,117,19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66,113.04	53,062,927.02	796,81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427,573.41	132,611,987.44	6,184,414.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85,646.52	183,825,312.03	139,539,66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08,403.00	453,146,490.15	181,638,08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88,741.56	141,583,027.64	70,694,286.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65,073.19	25,965,073.1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75.00	7,975.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6,915,250.67	76,915,250.6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88,298.86	102,888,298.8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3,060.90	1,704,212.90	41,152.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3,060.90	2,704,212.90	41,15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25,237.96	100,184,085.96	-41,15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005.73	762,005.7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2,005.73	762,005.73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600,000.00	76,6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17,154.70	31,817,154.7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79,946.26	115,848,112.22	61,668,165.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597,100.96	224,265,266.92	61,668,165.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835,095.23	-223,503,261.19	-61,668,165.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620.43	61,620.4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40,504.72	18,325,472.84	8,984,96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41,836.89	58,769,127.45	30,027,29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82,341.61	77,094,600.29	39,012,258.68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L32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1日(周一)开市起停牌1天,于2025年4月22日(周二)开市起复牌。

3.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22日(周二)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阳光股份”变更为“*ST阳光”。

4.实施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为5%。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及实施风险警示起始日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股票简称:由“阳光股份”变更为“*ST阳光”

3.证券代码:000608

4.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5年4月22日(周二)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2024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和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将采取做强公司管理层努力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早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025年公司将以“守正固本,创新图强”为核心,通过提高管理效率,创新管理手段及管理思维,优化员工激励机制等方式,提升存量项目的出租率和出租单价。

(二)拓展主营业务规模,优化产业布局

依靠公司战略规划,聚焦同行业优质企业,重点关注大湾区以及周边城市核心地段的优质商业项目,聚焦中小型存量商业项目,扩大商业运营项目规模,提升公司整体品牌价值,增加营业收入。

通过通过并购重组的方式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质生产力。探索通过与外部机构共同设立并购基金、合资公司等方式,收购具有发展潜力的优质并购标的。

(三)加快盘活公司闲置资产,回流资金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配置与运营效率,提高存量资产效能,公司将通过出租、出售等方式加快盘活闲置